

一千零一种离别与相逢之

# 父母往事

■何 芬

“兰花婶子走了！”母亲的一个电话，让樊春燕的心里起了涟漪。接着，母亲跟她商量：“村里也找不着什么帮忙的人，你还是回来一趟吧。”寻思着正是暑假，只是要耽搁一些手头的论文，樊春燕简单准备了行李便回家了。

回到家里，才发现农村唱夜歌子、供庙的一套响器乐师都叫不齐，指定是有的乐师外出务工去了。看样子，这套响器班子是在隔壁乡找人凑齐的。除了拿着钹、锣、二胡的三位叔叔爷爷，其余的樊春燕都不太认得。只是拿着唢呐的那个中年人，有些面熟。来帮忙的都是些老倌老婆婆，身边靠着几个流鼻涕、光屁股蛋的小孩。他们跟乐师站的站，坐的坐，全都集中在堂屋里。樊春燕的出现，令他们连连朝后院叫道：“李二嫂子，李二嫂子，春燕回来了，春燕回来了！”樊春燕的母亲系着围裙从后院跑出来，用手背擦了下红肿的眼，又在围裙上擦把手，接过樊春燕的行李箱，牵着樊春燕往堂屋中央走。

堂屋中央摆放着冰柜，此时的兰花婶子正躺在一片白雾缭绕之间。乐器奏起，有年长的老倌拿出一个草垫子，放在樊春燕脚下。樊春燕按照母亲的指示，拿了三炷香点上，跪在草垫上，举着香，一个磕头，两个磕头，三个磕头，把香插上。樊春燕行完这些礼后，才有机会到后面看看兰花婶子。凑近了看，兰花婶子宛如在生，只是眼睛已闭上。紧闭的嘴唇下的那颗痣犹如她还活着时一样，仍不忘给这张脸增添魅惑。

“唉！”做完这些，母亲才乘着樊春燕在自己房里安置下的当儿，叹了口气，给樊春燕讲兰花婶临终的情境。兰花婶的病来得急。头一天，她不知怎的就上了虎背岭，回来路上淋了雨，当天晚上就发高烧说胡话。一会说“单老二你给我站住”，一会不知在向谁求饶说“放我出去，放我出去！”连夜拉去县医院，说是急性败血症。吐了一夜的血，连句话都没交待就走了。打电话给启明，他说他正在国外，赶回来要几天，并委托村长把事情先办起来。樊春燕母亲给她擦的身子、穿的衣服。

“单老二是谁？”樊春燕一边用热毛巾擦着脸和脖子，一面不解地问母亲。转脸见母亲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，又更添疑问：“她去虎背岭干什么？”母亲的脸沉了下来，转身去了后院。樊春燕一个人闷在心里想，想了一阵后，才想起虎背岭是村里的祖山，葬着她自己的父亲樊运生和启明的父亲卫木匠。

第三日，卫启明才风尘仆仆地赶来。一进堂屋就双腿一沉，跪在了尘土里。接下来，他就像是任人摆布的木偶。有人扶起他。有人给他系了麻。有人给他戴了白孝。有人给他递了香。有人给他插了香。有人将他牵引到后面见一见娘。“娘！娘——！”卫启明扶着柜沿，眼泪就簌簌地往下掉。有人赶紧将他眼泪一挡，拉开他，摆摆手说：“眼泪不能掉下来！不能掉下来！”卫启明站在那里，用手掌蒙住自己的眼睛，仰起头，背对着母亲，泪水横流。

在堂屋的另一头，樊春燕听到卫启明回来了。可她却无法鼓起勇气走出房门。横亘在他们之间的，不仅是这道房门，还有那些年来若隐若现的父母往事。

樊春燕读小学时，就觉察出母亲李英秀对兰花婶一般没啥好脸色了。放学了，樊春燕脱了绿皮书包，就去后院找

母亲。去了后院，看见母亲一个人坐在椅子上选绿豆。兰花婶子正在院子里压抽水井取水。兰花婶子取了水，在井台上坐着，与母亲兴致勃勃说起上前天夜里隔壁村里唱的戏：“那唱曲的女子生得好。听说是县里的演员。大方，也和气。谢幕时还问我们话了呢。”见母亲似听非听的样子，兰花婶子还凑前透露了一个消息：“听说明晚也到我们村来，村里三盛家的做寿。”可兰花婶子刚说完，母亲就大叹一声：“忙得很啊！还有闲心听曲看戏！”接着，端着簸箕，撇下兰花婶子就走了。

第二天晚上，那场戏就“得儿哐哐”地在三盛家前坪开锣。李英秀招呼女儿樊春燕好好写作业，接着也循着锣声去看热闹了。李英秀在人堆里钻了几钻，好不容易凑了前，却看见自己丈夫樊运生在戏台下拍着掌大声叫着好。后面的一条长凳上，安安静静地坐着尚兰花。戏台的灯光将尚兰花那张高鼻梁、大眼睛的脸，映得更加雪白无瑕，加上她嘴唇下那颗痣，加上她那扑闪着眼睛、为之神醉的看戏的表情，更是与周围那些模样的普通的女子不同，更不像个十岁孩子的母亲。更可气的是自己那丈夫，那天还洗了澡换了新衣裳，像个光皮丝瓜一样在戏台下戳人眼睛。

更让李英秀发狂的还有第二天晚饭时节村里人的玩笑。大家在村口大树下吃饭闲聊时，有人看着敞开衬衫、露出白汗衫的樊运生，好一阵端详，才说：“还别说，我们这里有一个人跟昨天那戏里的刘海倒还有几分像！”樊运生口里的那口饭还没吞下去，大家就凑近了，笑的笑，奇的奇，将他好一阵看。吃完饭后，大家又发现村里还有一个人像戏里那胡秀英。正低声玩笑着，正见李英秀端着个大海碗过来给丈夫添菜。闲聊的几个人一阵脸红和惊怯，作鸟兽散了。

可后来，这话还是传到了李英秀耳朵里。

樊春燕和弟弟那天放学回来，看到家里厨房地上好几个碎碗，连锅铲也掉在地上。父亲和母亲各站在一方，父亲握着拳头，脸上还有被手指抓破的印子。“你打啊！你打啊！你打我啊！”看到儿女回来了，李英秀咆哮着凑到樊运生面前，拿脸凑到樊运生的拳头上。见樊运生没有理她，李英秀一把坐到地上，拍着腿压低声音哭道：“早知道，我生我春燕时死了就是了！我死了就是了啊！让你们做的做刘海，当的当胡秀英！”“你，你，你！”樊运生脖子的筋鼓起，也是压低着声音对着李英秀叫道：“你当着细伢子面乱说么！”“我乱说？！我乱说？！”李英秀从地上一下站起，指着天花板一句句若有所指：“她和单老二的事情，谁不知道？”见李英秀越说越不像话，樊运生一把捂住李英秀的嘴：“这是别人结婚前的事情！你不要在细伢子们面前乱说！”

想起来了！确实有单老二这么个人！樊春燕记忆的筛子终于筛出一些细节，她甚至有些想知道，虎背岭的祖山里是不是也葬着单老二？可光是这些，怎么能够解释，她和卫启明之间到底隔着什么呢？读高中时，樊春燕与卫启明不约而同地蝉联着年级的前一二名。读大学时，俩人一南一北地通信三年，聊学校里的老师，谈新鲜的见闻，就是没有更深一步的发展。在经历了很多的人和事情后，不知卫启明会不会像自己一样想起三年前的那一个夜晚。

那次，他们因为开会在同一个城市里偶遇了。电话里约在樊春燕开会的酒店楼下见面。就着那天的晚风，俩人在附近的街心公园走了走。卫启明蓝色的大衣，突然就闪进一片漆黑之中去了。樊春燕睁大眼睛，在黑暗中寻找。那是一片树林，再往里面走就更深更黑了，或许走着走着，会看见月亮照在小道上。卫启明突然又从黑暗中闪了出来，闪到樊春燕的眼前：“跟我来吗？”卫启明朝樊春燕伸出手，黑暗中，唯有他的眼睛闪烁着光芒。樊春燕抬头看着卫启明，她好奇他眼中的自己到底长得什么样子，她把卫启明的黑眼球当做镜子，突然就“噗嗤”一笑。卫启明听了这笑声，抿了抿嘴，把手插到衣兜里，自顾地往前走。

临到告别时，卫启明问：“你爸妈还好吧？”樊春燕倒是每年回老家，她只听说卫启明一年年像赶趟似的读硕读博国外访学，好久都没回家了。“恩，兰花婶子也挺好的。”樊春燕答非所问，卫启明却早已不告而别，飘远了。

没想到啊！回到近10年没有回来的老堂屋，竟然是因为这个原因！平静下来的卫启明径直走到堂屋一头的远生伯伯家。他想找英秀伯娘问问，他寄回来的钱，他娘这些年可舍得花？

卫启明“嘎吱”推了推门，将屋内的樊春燕一惊。樊春燕在里间镜子里看见半扇推开的门缝里有一个熟悉的身影，但那个身影停了停，似乎往后院走去了。

原来，卫启明转念一想，伯娘应该在院子里帮厨，于是又转身朝院子里走去。果真，英秀伯娘这么大热天，还在烟熏火燎的厨房帮忙。“伯娘！”卫启明一把抢过李英秀手里的洗菜盆，李英秀也终于看到了她10年没有见到的启明仔子了。

同样是女人，可真是不同命啊。三十多年前，尚家磨坊的独生女儿尚兰花翻着一双白白净净的手在家掐着韭菜，扶着大肚子打鸡蛋时，李英秀正在储藏了一冬的寒凉的春水塘“唰唰”两下洗着泥腿。李英秀从水塘码头上来，挺着同样的大肚子经过，正瞥见尚兰花捂着肚子靠在墙边，裤子上有湿的痕迹。“羊水破了？”春插时节，一般是女人先回来做饭，男人们还要在田里赶最后一岔时间。这紧要关头，李英秀几步赶到屋前那棵树下，朝对面田里的那几个人影大喊：“快过来啊——！要生了！兰花要生了！”

这一喊不要紧，李英秀也动了胎气！村里的老婆婆们先期赶到，樊运生也匆忙赶来，在几个男人的帮助下用拖拉机将两个女人送到卫生院。两个女人同时进了产房。疼了一个晚上，第二天天刚亮时，尚兰花才把孩子生下来。是个男孩！过了没半个小时，李英秀也生了，是个女孩！尚兰花的丈夫卫木匠得了信，跟做家具的主家告了三天假，从外地赶来，才换下樊运生。

因为自己生孩子，丈夫在别人妻子病床前守过，又兼樊运生受卫木匠的托也每天往尚兰花那边送吃的，李英秀坐月子期间，没跟樊运生说一句话，气得孩子的奶水也少了不少。倒是尚兰花那边，给小小的女娃娃匀出不少奶水。

没想到，这两个孩子一转眼这么大会了！李英秀欣慰地看着高出自己许多的卫启明，松了松劳累的肩膀。牵着卫启明的手，李英秀往自己屋里走，大声叫着：“春燕！春燕！”

里间屋里的春燕，她的心怦怦跳着，她低着头，不知以何种表情面对卫启明。

意识到春燕原来一直在屋里，卫启明在门外定了定，“砰砰——砰砰”地，叩响了木门。

## 咏寒露(外一首)

■廖维良

寒露已降天气凉，风光如画叶秋黄。  
人生释梦守正道，大浪淘沙见艳阳。

### 深秋

骄猛太狂秋老虎，寒蝉一语立回府。  
雁来雀去菊花黄，草木叶云自然古。  
苍翠山林次染红，晨凉晚蜜适宜午。  
霜天乐意入高潮，何问冬时无曲舞？

## 彩虹在天

■钟云省

下班回家。走在路上，碰到一老婆婆，突然拉住我的手，指着头顶的天空兴高采烈地告诉我：“快看，快看！彩虹！”

她如此大的年纪却如此兴奋，好像捡到了什么至宝似的，愣是让我吃惊不小！这难道就是古人所说：独乐乐不如众乐乐？

冲她那份热情，我迅速抬头一望：好一条巨大而漂亮的彩虹！自东向西，跨过了街道两旁的高楼，闪耀在尘世的上空；绚丽夺目，那么清新和脱俗！可惜的是，它被两旁的高楼给截断了，使我只能做井底之蛙，看到它其中很少的一部分！

我内心的浪漫突然被彩虹唤醒：好多年没见到过天空上这样真正的彩虹了！我必须要看到彩虹的全貌，而不是其中的一部分！

而要想在这鳞次栉比的高楼下看到它的全貌，显然是不可能的。我也知道天空的彩虹多是昙花一现，很快就会消失的。时不我待，说不定等我跑到空旷之处，它却早已消融在碧空里了！

“屋顶之上！”我茅塞顿开，想到了自家的屋顶，它竟然是最近最快能让我见到彩虹全貌的地方。

快！于是我快马加鞭往家里走去。不过，走了一会儿，我还是有些不放心：万一等我跑到屋顶上，它也没了呢？于是，走一会儿，我又抬头望了望它一会儿：好家伙，还在呢。彩虹在天，它还浪漫地呆在我的头顶上呢！

我这样边走边望，魂不守舍的样子，确实有些可笑。好不容易急不可待地爬到自家的六楼顶上，探出头来一望：还好，彩虹在天，依然完美地呆在碧空之上。

认真一看：彩虹由东向西，似乎占据了三分之一的天空，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半圆形。如果天空是一张纯蓝的巨纸，彩虹就是一幅巨画，欣赏到它，顿时让人感觉到巨大的神奇和幸福。

这时已近傍晚，太阳已落到了西边的山顶上，成群结队的鹭鸟从西边往东边飞来。它们飞得又快又高，一会儿便飞进了彩虹之内。静静地望了好一会儿，我突然觉得自己仿佛长出了翅膀，代替了鹭鸟在天空飞翔，进入了彩虹之上。

不一会儿，彩虹便消失在蓝天上，好像一切未曾发生。谢谢路上碰到的那个老婆婆，谢谢她还保留着一颗敏感的童心，让我知道幸福是那样不觉间扑面而来，是需要我们及时去发现的！